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第 710 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0 分

地點：本處 5 樓第 2 會議室

主席：劉瑞麟處長

紀錄：吳采恩

出席單位及人員：

副處長	楊欽文				
總工程司	邱璨坤				
主任秘書	彭志文				
副總工程司	黃朝誠（公出）				
企劃科	梁力元	鄭佩歆	林雨萱	蔡蕙如	
土木建築科	宋建宏	林琮堯	沈文祺	易俊宇	
機電科	許捷翔	施俊泰（公出）	沈欽裕	翁晨化	毛慈吟
營運科	李杰儒	陳彥仲	徐喻凡（公出）	林育輝	楊淑芳
管理及職安科	楊遠明	尤健成	張家瑋	江漢強	陳又新
會計室	蘇鳳娟	杜文娟			
人事室	王瑄富				
政風室	陳名芳	代理主任			
秘書室	林婉如	杜佳瑩	吳采恩		
府會聯絡員	劉三裕（公出）				

壹、確認前次處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貳、歷次會議及指（裁）示事項列管案件辦理情形報告（略）

主席裁示：

- （一）第 708-1 項：解除列管，請企劃科及營運科紀錄詳實，並於下次委員會備齊資料供委員參考。

(二)第 708-2 項：持續列管，俟綠建築標章申請完成後解除列管。

(三)第 708-3 項：解除列管，另本週颱風將影響臺灣，請管職科預為準備。

(四)第 709-1 項、709-2 項：解除列管。

參、議會質詢列管事項：

一、局級列管案

14-4 施政報告（4 王閔生議員案-八德監理所搬遷案）：俟局務解列後解除列管。

二、本處自行列管案：解除列管。

肆、市長與里長有約列管案件

主席裁示：請依權責及限辦期限辦理。

伍、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新聞聯絡人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一) 議會期間請留意新聞聯絡人轉傳群組訊息，如有可能影響本市之外縣市新聞事件，應多加留應，並適時備妥資料回應。

(二) 餘洽悉。

二、府會聯絡員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三、企劃科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一) 共用臨停區案請補充 133 處進度表。

(二) 臺北市區監理所搬遷案請補充公路局資料，並將相關函復及答復內容填報於局務及處務會議資料。

(三) 餘洽悉。

四、土木建築科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請土建科依限修改局列管施政計畫期程。
- （二）餘洽悉。

二、機電科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洽悉。

三、營運科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停車場違規查處案請統計稽查數量、稽查不合格、缺失樣態、無證營業等案件量，如有民眾檢舉，請進行稽查，後續依稽查結果於處務會議報告。
- （二）餘洽悉。

四、管理及職安科報告（如書面資料）

總工程司提示：請確認玉成公園地下停車場是否因天井造成場內積水情形。

主席裁示：

- （一）依總工程司提示辦理。
- （二）請土建科確認各場次地坪是否有局部積水情形，並留意未來避免發生是類情形。
- （三）場組反應異常事件請關注後續民眾反應。
- （四）餘洽悉。

五、會計室報告（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10月30日開始進行114年度總預算案報告，請主任秘書召集各科室主管及會計室補充說明本處114年度預算案。

(二)餘洽悉。

六、政風室報告（如書面資料）

補充報告：11 月財產定期申請，請總工程司、會計室杜股長、秘書室林主任依限申報，於 12 月 5 日即可下載 11 月申報資料。

主席裁示：

(一)請各科室主管向同仁宣達政風室宣導項目。

(二)請依規定進行財產申報。

(三)另有關公運處提供驗收缺失情形簡報，請各科室主管同仁務必研讀，並請主任秘書了解公運處運作方式，供處內學習使用，以精進本處履約管理品質。

(四)餘洽悉。

七、人事室報告（如書面資料）

補充報告：

(一)為辦理本年度考績案，相關獎懲請於 11 月 15 日簽准後提供人事室辦理。

(二)交通局來文請本處推薦 114 年本府優秀青年公務人員、114 年本府模範公務人員、114 年本府優秀工友參與選拔，請各科於下次考績會前提報。

主席裁示：

(一)114 年本府優秀青年公務人員、114 年本府模範公務人員、114 年本府優秀工友請各科室至少提報 1 名參加選拔。

(二)請主任秘書及副總工程司檢視本年度業務及計畫提報各科室需獎勵之業務承辦同仁。

(三)餘洽悉。

八、秘書室報告（如書面資料）

總工程司提示：委託經營管理案辦理進度請加列樂活公園附建地下停車場案。

主席裁示：

（一）依總工程司提示辦理。

（二）不可中斷採購案件請提前計畫並列表控管。

（三）餘洽悉。

陸、臨時動議及裁示事項：無

柒、散會：下午 2 時 55 分